**内 部 明 电**

**发电单位：**嘉兴市统计局 **签发:** **费卫华**

**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**

**等级 ·明电** 嘉统办明电〔2021〕100号

**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**

嘉兴市统计局办公室

关于举办2021年第三期统计课堂的通知

局各处室（中心）：

为着力加强统计队伍建设，提升干部队伍业务技能和工作水平，经研究，定于10月上旬举办2021年第三期统计课堂，具体安排如下：

1. 课堂内容

浙江圣文律师事务所刘毅讲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。

二、参加人员

市统计局全体干部职工。

三、培训时间

2021年10月9日上午9点正式开始，会期半天。

四、培训地点

1828会议室

嘉兴市统计局办公室

2021年9月29日